

#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作为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本次会议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公司编制的专项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关于调整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我们已于会议召开前获得并审阅了公司拟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对该事项表示事前认可，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是基于双方长期业务往来，属于合理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协商一致达成的，遵循了公平原则，交易价格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我们一致同意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调整事项。

三、《关于子公司增加银行授信额度及相关担保事项的议案》

为顺利推进上海智能冷库项目建设，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上海智冷供应链有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我们认为被担保方属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被担保方经营状况、资信及偿债能力有充分了解和控制能力，为其提供的担保额度增加 5,000 万元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页无正文，为《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之独立董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范英杰（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Fan Yingji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three characters: '范', '英', and '杰'.

签署时间：2021年8月11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之独立董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高玉德（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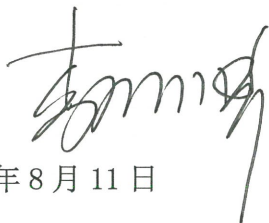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Gao Yud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hinese characters.

签署时间：2021年8月11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之独立董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李旭修（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李旭修' (Li Xuxiu),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签署时间：2021年8月11日